

尋訪大秦人

杜鵬霄



■河西走廊有着古羅馬第一軍團的蹤跡。

網上圖片

我們終於踏上了永昌縣通往者來寨的小路。這是一個剛慶祝過豐收後的季節，河西走廊，山高天遠，陽光璀璨，路兩旁平展展的田野上靜臥着用鏟犁翻過的沃土，散發着濃郁的泥土馨香；收穫後的農家人，面帶豐收的喜悅在村巷裡三五成群的品咂豐收，三三兩兩的牛羊在長滿青草的溝澗邊悠閒嚼草覓食。者來寨就在祁連山腳下，那些古羅馬人就是在這麼一個偏僻的地方，度過了一千多年的漫長歲月？我看看即將到達的目的地，心中有着說不盡的激動和興奮。

我是特意不遠千里從盛產麥米菜籽油的八百里秦川，來到河西走廊，尋訪古羅馬第一軍團的蹤跡，對古羅馬人生存於這個偏遠的小村子堅信不疑。公元前五十年，古羅馬執政者克拉蘇，率領一支遠征軍征服遠在西亞的阿拉伯人。但是不幸的事總是伴

隨着過分的驕狂和傲慢！阿拉伯人的智慧和勇敢使這支古羅馬的遠征軍陷入到重重的包圍之中，眼看着就要全軍覆沒，克拉蘇臨陣組成一支六千多人的突擊隊，起了一個非常威武的名字，叫「羅馬第一軍團」，由克拉蘇兒子普布利烏斯率領，企圖衝破阿拉伯人的防線，挽救遠征軍全軍覆沒的命運。然而普布利烏斯並沒有給這位古羅馬殘暴的執政者帶來一點勝利的希望，阿拉伯人在敘利亞草原上，對古羅馬軍隊進行了大肆殺戮，結果克拉蘇被敘利亞人俘，敘利亞深知這個殘暴的統治者嗜金如命，對克拉蘇用刑時，將黃金化成金水灌進喉嚨，讓其食金而死。伴隨着克拉蘇的斃命，宣告了不可一世的古羅馬遠征軍全軍覆沒！公元前二十年，戰爭的硝煙早已煙消雲散，交戰雙方握手言好，羅馬人在互換戰俘時驚訝地發現，俘虜中沒有一個第一軍團的將領或者一個士兵，第一軍團是死是活，一時成了難以解開之謎。賀拉斯，這個古羅馬偉大的詩人，用他那飽蘸激情的文筆，對第一軍團的命運進行了悲壯的描述。相信讀過這首詩的人，一定會被這位詩人的激情所打動。又有誰還會想到，還在羅馬人苦苦尋找第一軍團的時候，遠在東方的我們西漢時期，有兩個名叫甘延壽和陳湯的將軍，討伐西域郅城時，遇到了一支奇特的部隊，「以生俘四五十，降虜千餘人」而告勝。漢元帝下詔將這支人馬就地安置，並設驪軒縣治。後來，我們的史學家以大量的史實證明了這就是那支失蹤了一千多年的古羅馬第一軍團的後裔，解開了長期以來羅馬人沒有解開的歷史之謎。

這個遙遠的故事久久地縈繞在我的腦際，常常使我夜不能寐，我對這一段歷史除有一種悲哀的情緒之外更有一種興奮的激情。一支軍隊能衝破敵軍的重重包圍圈，本就不易，竟然從裡海邊輾轉落腳在遙遠的東方，我國祁連山下的一

方小隅，從此開始了一個完全不同於歐洲人的生活方式，這又意味着什麼？這莫非是上帝的旨意？今天，當我終於到了這支軍隊後裔生活的者來寨，親眼看到一片廣袤的土地，背依蒼蒼的祁連山，我不禁為他們初來這片土地時的艱難處境而產生了些許憐憫。

者來寨是一個不足百十戶人家的小村子，幾十戶乾打壘房屋排列有序的散佈在廣袤的田野之中，一條時斷時續的小河，彎彎曲曲地繞村而過。古老的村莊伴着現代文明，使這個者來寨散發着與眾不同的生活氣息。如果不是我們事先從雜誌上讀到這段歷史，一個陌生人，絕不會想到在這裡曾經發生過一個令人激動和興奮的傳奇故事。我們在一個張姓老鄉的帶領下，來到了一節斷壁殘垣前。這是一個廢棄了的城垣，夾裹在村民們的莊基之間，只有齊胸高，殘破而醜陋。顯然，幾家農戶的莊基地，已將這個殘破不堪的城牆擠佔了一大塊位置。村裡人說，從前這個城牆好有一段距離，因為並不知道這是一個很有價值的牆垣，就東家一點西家一點，將這兀自哀嘆的文物蠶食得就剩這一點遺蹟了。幸虧縣文物部門在這座城垣前面豎立了一塊「古漢城牆遺址」的石碑，才使村民無意識的破壞活動得以終止。聽到這些，我的心中不禁有了一種釋然，這不僅是因為這段城牆得到了保護，而更重要的是，文物意識已在這個偏遠村民們的意識乃至於鄰近村民的意識中悄然覺醒，亡羊補牢，猶未晚也，這對我們中華民族不也是一件幸事？車轉身，我們驕然看到村外一個白色的四角亭子，在西沉的落日中熠熠生輝。走近了看，卻見一個不高的土台子上，豎立着一個四方形的亭子，亭子的北方上書「驪軒亭」三個大字，亭子下面立着一個大理石石碑，那上邊一段簡短的文字，給人們敘述着一個叫人不能忘記的歷史。我們沿着十四級的台階拾級而上，尋找大秦人的蹤跡，這時候，一陣秋風帶着一股嗚咽從田野中颳過，彷彿在對我們訴說這段不幸的歷史和羅馬第一軍團的不幸遭遇。

唐代著名大學者顏師古對「驪軒」有過這樣一個註解：「驪軒，即大秦國也，張掖驪軒縣蓋取此國名耳。」那麼大秦國又是哪個國家呢？在漢朝，我們的漢人給古羅馬起了一個只有我們才能知道的名字，這就是「大秦國」。在漢代，中國城市的名字以外國國名命名的只有三個，一個是溫莎，一個是庫車，再一個就是驪軒了。驪軒縣城就設在者來寨村這個地方。應該說，羅馬第一軍團是幸運的，他們擺脫了死亡的不幸，找到了一個賴以生存的港灣，在祁連山下繁衍生息；我們的者來寨是寬容的，他們用仁愛的心接納了這個異域的人種，讓他們就在先民們生養棲息的土地上相存相依，古羅馬人來了，儘管他們是迫不得已的，但這個事件的本身足以說明，漢元帝時民族大融合和民族兼融政策的博大精深，我們中華民族的浩大氣韻；古羅馬人來了，他將亞得里亞海的文明，與東方古老的文明融合在一起，形成了一個東西方神韻的文明，在偏僻的河西走廊上傳播開去，直到永遠。

我們讀着石碑上的文字，思緒的直通車不由得穿越歷史的深邃隧道，我彷彿看見了幼發拉底河的船帆，美索不達米亞平原的鐵騎，敘利亞草原上卡來的廝殺格鬥。獵獵風聲，陣陣鼙鼓，久久迴盪在耳畔！正沉浸在思古之幽中，我們卻被張姓的村民邀入家中小坐休息。正是八月十五後不久，老張給我們端上他們自家做的一個名叫「瓜瓜子」饅，一個叫「寶蓋饅」的中秋月餅叫我們品嚐享用。我打量着眼前這個淳樸的農家人，打量着這個殷實的農家，心中不由得升起了一個祈盼，祈盼者來寨的人民用他們的聰明和智慧再造一個新的傳奇故事！

文藝天地

畫中有話

圖：K.Wong



豆瓣閒話

放糖的江南菜

王太生

有客自北方來，遊玩了江南的幾個風雅之地。臨走時總結此行印象，說最不喜歡的城市是蘇州，菜太甜了，甜膩膩的，吃不慣。

在北方人眼中，舒服不如躺着，好吃不如餃子，因一道菜，而不喜歡一個地方，可見這個人對固有食物，在味蕾上的依賴之深。不過，話又說回來，人家不喜歡蘇州，不是不喜歡綵綢的蘇州、園林的蘇州，是因為蘇州菜中放糖。

蘇幫菜放糖，淮揚菜也放糖。我的家鄉菜屬淮揚菜，當然也放糖。與那位北方的客人正相反，不放糖不習慣，味道清甜，才是江南菜。有一年，過了淮河，吃了幾頓酸菜燒羊肉，回程時路過汪曾祺的老家高郵，才算找到味道清甜的感覺。蘇幫菜裡有一道「醬方」很出名，陸文夫當年特別喜歡吃，輔料也就是白糖、紅米、黃酒、醬油、花椒、茴香、桂皮，吃在口中酥爛香甜。腐肉肉，酥爛不膩，甜鹹適口。調料有冰糖、紅腐乳、料酒、老抽。甜，也是它最突出的主題。只不過，放的糖，換成冰糖。松鼠桂魚，是蘇州的一道上品佳餚，炸好的桂魚上桌時，澆上熱氣騰騰的醬汁，吱吱亂「叫」，像一隻活松鼠。松鼠桂魚，酸甜可口，除了魚，作料也就是糖和番茄醬。陸文夫《美食家》中提到「南瓜盅」，選上好的八寶飯放在南瓜裡蒸，南瓜清香糯甜，與八寶飯天衣無縫，蘇幫菜的味道，還是甜。

蘇幫菜甜膩歪了，把個北方大漢吃得水土不

服，放糖的蘇州，人家終究不喜歡。

飲食關乎到人的審美，是一種情感和生活習慣。北方人口重，不喜歡吃甜，他們喜歡菜中的鹹，是氣候和環境使然。蘇州是溫柔之鄉，風雅繁華地。夏天沒有久旱無雨，冬天沒有窮冬烈風，氣候不愠不火，生活悠哉遊哉，人們飲食喜歡吃甜。

蘇州菜太甜，川菜太辣。可以調侃地想像，當年從杭州遊玩到蘇州的蘇東坡，用四川話問當地人，這是啥子菜？一個姑蘇老者反問他，儂勿吃過？是松鼠桂魚。幾年後，這個調江浙幹部，也漸漸融入其中，在他的東坡肉、東坡肘子，也放糖，味道當然也是清甜。

有人說過，甜及糖分在菜餚裡的多寡，是權力與富足的象徵。蘇州菜裡的甜味集中在紅燒及糖醋部分，糖的加入，是為了厚其味，潤其色。酸酸甜甜，被認為是愛情的美食。有一款菜：糖醋排骨，不知算不算？還是甜的成分佔多些。

甜，是五味中的一味，一種心靈的愉悅。家住姑蘇平塘的董小宛善治甜食。她後來雖離開故鄉，渡江北上，隱居在如皋水繪園，還是研製出甜糯的董糖。芸娘肯定會做蘇州菜。《浮生



■蘇幫菜裡有一道「醬方」很出名，吃在口中酥爛香甜。

網上圖片

六記》裡沈三白說她：「善不費之庖，瓜蔬魚蝦，一經芸手，便有意外味。」這個被林語堂認為中國男人都喜歡的蘇州女人，喜歡吃甜，還喜歡用麻油加些白糖拌肉腐。芸娘喜歡菜中清甜，你喜歡放糖的蘇州嗎？

美食還是要適應某個地方，慢慢融入其中，就像談戀愛一樣，從當初的沒有感覺，到漸漸喜歡，直至最後的離不開。

當然，順便扯句題外話，味道對於不同地域的人，有不同的體驗，體驗愈深，愛之愈切。所以，文學作品裡，山藥蛋派，有山藥澱粉的味道。劉邦《大風歌》裡，當然沒有甜味，又渴望天天吃一頓酸菜燒羊肉的鹹味和肉味。

甜，容易讓人落俗享受和陶醉；畢竟鹹才有思想的深度和鹽度。

生活點滴

住多久才是家

香港文匯報記者 熊君慧

年初，女兒呱呱墜地，時間彷彿慢下了腳步，我有時間發呆和凝望。一天，趁女兒熟睡，我與母親閒聊，驚訝地得知她生下我之後又懷孕過兩次，可惜都打掉了。「竟然還懷過兩次？我一直以為你生下我之後只懷過一次！」我大叫起來。印象中母親只問過我一次「想不想要一個弟弟或者妹妹」。母親解釋說，當時國家推行獨生子女政策，家裡經濟條件也不是很好，能夠專心把我養大已經不容易，更不要說養兩個或者三個孩子。對於初為人母的我來說，打胎是多麼不可思議和不可接受的事情。我當即追問：「為什麼後來沒有再問我了，也沒有告訴過我後面一次打胎？」母親說：「你沒有問過啊。」

做了十多年記者，做了兩部有關深圳的口述歷史，我曾花費成百上千個小時聽逾百深圳人講述自己與這座城市的故事，可是我卻沒有認真坐下來，打開錄音筆，問一問我的父母、丈夫，甚至自己，一些從來沒有問過的問題，聊一聊那些曾經擦肩而過的生命，用文字記錄一些如果不再溫習即將消失的記憶，重新打量我的家，這座城。

2006年5月，因為結婚，我和先生回到了家鄉南昌。籌備婚禮之餘，我們去了我的母校南昌二中，還有我家在孺子路上的老房子。上世紀90年代，美麗的百花洲畔，每年高考放榜時，二中校園裡蔚為壯觀的紅色榜單，前面十幾張總是擠滿了清華、北大、復旦、上海交大等聲明赫赫的學府，無聲地訴說著這所省重點高中的驕傲。同時，我也深深記得放榜那天自己那顆卑微的心——從最後十來張寫滿「南昌大學」的榜單上尋找「熊君慧」三個字。

從學校步行十來分鐘，來到孺子路上的家。弄堂似乎更加低矮、幽暗，樓梯間摸黑沒上幾步台階，就到了二樓。打開家中大門，左手第一間房曾經是我的閨房，此時只剩下木床和書桌。床上的刻字還清晰可見，那是一個少女對母親嚴苛管教的無數怨念啊！窗戶與隔壁樓房二樓陽台，只有縱身一躍的距離。下面是一棟違規搭建的院子，鄰居說話的聲音還是那麼清晰。就是在這麼「親密」的鄰里環境中，一個花季女孩在臨窗的書桌上，寫下了密密麻麻的日記和書信，填滿了整個青春期。

才離開4年，這個家已經簡陋得不值一看。那個下午的陽光一下在我內心的驚慌和內疚中走失：我在這個房子裡的21年時光，已經被深圳熱騰騰的生活消融殆盡了嗎？這是曾經給了我無數安寧的長夜與成串的好夢的家啊！曾經以為怎麼也過不完的日日夜夜，倏忽之間就流走了。後來，我在房子裡拍了幾張照片，帶回了深圳。

還好，我還有母親在身邊。不過，她已經不是那個嚴苛的中年女人，而是整天圍着灶台轉的老太太。為了變着花樣給女兒做吃食，每天下午4點半，她拿起筆和紙，看着電視的美食節目做筆記。

2011年春天，梅州大埔，三河壩大橋上。西岸，一個頭繫髮髻、背男牽女的客家婦女巍然屹立。我想看一看客家母親的臉。可惜，近10米高的石雕，年輕母親的眉眼不甚清晰。過江至東岸，站在筆枝山頭，同行者在眺望韓江，我則遠眺母親雕像。她體態豐腴健碩，頭偏向一側注視着懷中的幼子，表情仍然是模糊的。天下的母親，似乎都是如此。天色漸晚，母親的面容，注定在月色下老去。那一刻，我想起了在深圳的母

親，我沒有讓她成為留守老人——2004年，父母從南昌來到深圳，跟我一起生活。在這個遷徙已經成為常態的年代，家在哪座城市並不重要，能夠看着父母的面容慢慢老去就是兒女的幸福。

撿起失落的記憶，寫下這段文字時，已經是2015年11月23日，北京下了今年第二場大雪，而深圳的姑娘還穿着熱褲。打開女兒的衣櫃，已經滿滿當當，我發愁起來：過兩天降溫，冬衣怎麼放得下？要開始籌劃把這些夏裝送出去了。衣服一般在櫃子裡只放幾個月，穿小了或者過季就被送出去了。送人衣服也很講究方法，需要考慮到對方寶寶的月齡、季節合不合適，如果性別不同，就只能送一些男女寶寶都可以穿的連體衣。另外，深圳的春夏長，夏裝、薄的長衣長褲可穿的時日較多，所以月齡跨度可以大些。細數名單，收到和送出的竟然有十多個人。我竟然收了那麼多人送的寶寶衣物（舊物居多，新衣也不少），又竟然可以轉送那麼多人。這幾年間，身邊的親人（我的小叔子）、朋友、同事……有那麼多人和我一樣，陸續步入結婚生子的年紀，我們人生中最重要的一件大事——嫁人（娶妻）、生子都在這座城市完成了。

跟一個地方的時光混熟了，對於這座城市的記憶就像一間堆得滿滿的閣樓可以翻揀折騰。可是，住多久才能把一座城認作是家呢？一個人心中的家鄉，並不僅僅是有自己房子、工作和朋友，而是這裡有你經年累月度過的日子，你的腳步甚至呼吸心跳都和這裡一個節奏了。

有一天，母親來看外孫女。女兒剛剛學會爬，吧嗒吧嗒爬得歡。母親忽然說要將南昌的兩塊墓地賣掉。「我和你爸百年之後骨灰撒入大海就好了，深圳的海多好啊！」我們也許無法選擇出生的地方，但是卻可以選擇自己最終的歸宿。母親都願意託付百年身的地方，我怕是一輩子都離不開了吧。